

富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A]

[公开]

富政办函〔2025〕7号

富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富民县第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5号建议答复的函

杨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管理守护学生“舌尖安全”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建议中关于“加强校园食品安全管理”的建议

县委、县政府历来高度重视校园安全工作，特别是官渡区“长丰学校事件”后，及时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校园食品安全工作，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多次深入校园检查指导食品安全工作、陪餐，帮助学校解决困难问题，整合各类资源为学校办实事。县教育体育局联合县市场监管局不断强化对校园食品安全监管力度，不定期开展督查检查，督促校园履行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督促食堂从业人员按规范要求做好验收、加工、留样、售卖等工作，切实守护好学生“舌尖上的安全”。

（一）改善食堂硬件设施，筑牢食品安全基础

为切实改善学校食堂硬件设施，进一步加大资金投入。一是投入资金40.5万元为全县公办校园食堂购买冰箱、电灶、绞肉机、不锈钢桌椅等食堂常用器具，投入19万余元为全县公办校

园食堂配备智慧食堂称重系统 25 套，投入 8 万余元为学校食堂采购电脑 19 台、打印机 5 台。二是按《富民县校园食品安全防控系列工作规范》等要求，严格执行新建食堂相关规定，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对选址、流程布局和功能分区等进行指导，确保合理规划、一体建设。三是按照功能分区“不走回头路”要求，对富民一中、款庄小学、大营小学、新贝幼儿园等校园食堂区间升级改造；及时修复永定中学运送熟食的货物电梯。四是建立食堂设施设备定期维护和更新机制，每学期均全面检修食堂设备，及时更换老化、损坏设备（含“三防”设施），保障设备正常运行，为食品安全提供坚实硬件保障。

（二）加强从业人员培训，提升食品安全意识

2025 年以来联合县教育体育局、县市场监管局，组织开展校园食品安全从业人员培训 7 次，邀请食品安全专家、行业资深人士对全县校园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食堂工作人员进行授课，培训内容涵盖食品安全法律法规、食品加工操作规范、食品储存要求、卫生知识、职业道德等多个方面。一是邀请昆明市市场监管局食品安全总监张昆以“校园食品安全‘两个责任’落实”为题开展培训，各校（园）长、分管副校（园）长、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食堂工作人员参加培训。二是组织校（园）长、副校（园）长、食堂从业人员参加国家教育行政学院中小学网络党校学习平台食品安全线上自主培训和在线知识自测。三是由县市场监管局分别对大营街道、赤鹫镇辖区校园以及云南水利水电

职业学院食品安全总监、食品安全员和食堂工作人员，开展食品安全业务知识、法律法规和两个责任培训。四是组织各校（园）食品安全员参加全市校园食品安全和膳食经费管理以及数字化平台管理使用工作培训 3 次。通过各种培训，进一步增强各类人员的安全意识，责任心和服务意识明显增强，为防范校园食品安全事件奠定基础。

（三）凝聚部门监管合力，强化食品安全监管

一是坚持部门联动、协同作战、形成合力，构建纪委监委、教体、市场监管、卫健、公安、农业农村、属地镇街联动沟通协调机制，根据各自职能职责用好“组合拳”，织密校园安全责任网，确保排查检查高效推进。通过现场检查、查资料、验票据等常规手段，实现属地管理责任、部门管理责任和行业监管责任有效衔接与纵横贯通运行。2025 年，开展联合监督检查 5 次、“回头看”3 次，发现并整改问题 221 个，整改率 100%。二是制定印发《学校陪餐人员食品安全制度》《富民县校园食品安全防控系列工作规范》《富民县教育体育局学校食堂食材验收制度》《富民县学校食堂、校外供餐企业工作人员食品安全举报奖励制度（试行）》等 13 个制度，压实校园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和校（园）长食品安全“第一责任人”责任，督促校（园）长定期研究部署校园食品安全工作，召开现场办公会，校领导每天轮流参与食材验收。三是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校外供餐及食材供应单位，严格审查集中供餐企业资格。认真落实《富民县教育体育局延伸监督检查学校食

堂食材供货企业抽查制度》，对供货企业开展延伸监督检查 14 次，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制度。**四是严格落实陪餐制度**，实现“五方”陪餐多维度监管。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深入校园检查食品安全工作 27 次，陪餐 13 次，其他县级“编外校长”、镇（街）深入校园检查食品安全工作 60 余次，陪餐 40 余次；县教体局班子成员深入校园检查指导校园食品安全工作 59 次，陪餐 23 次；学校领导、教师陪餐 4505 人次，家长陪餐 100 余人次，督促指导学校食品安全工作提质增效，确保师生“舌尖上的安全”。**五是建立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全县 27 所公办中小学均组建校园膳食监督家长委员会，推举家长委员 254 人，开展入校监督检查 100 余次，促进校园不断改进工作，提升校园餐品质。**六是以评促建提升校园食堂规范化管理水平**，积极创建“六 T”示范、达标食堂，全县 56 个食堂已认定“六 T”示范食堂 7 个，“六 T”达标食堂 40 个。**七是加强校园食品安全队伍建设**。成立“校园餐”工作专班，配备工作人员 6 人，由县教体局办公室（党建）、基础保障科（安全、基建）、办公室（计财）、学生资助中心等科室选派人员组成，集中力量开展“校园餐”专项整治工作。全县提供就餐服务的中小学、幼儿园配备食品安全总监 53 人，食品安全部员 56 人，配备率 100%。**八是强化数字化管理平台管理使用**，各校园通过“云南公共服务平台”和“昆明市数字校园综合管理平台”对食堂每天采买、验收、食谱、加工、售卖、陪餐、清洗消毒等进行数字网络化管理，确保各环节数据可查、可追溯。全县

中小学、幼儿园食堂分别在粗加工区、烹饪区、切配区等区域安装了高清摄像头，实现后厨非现场可视化监管，全县校园食堂“互联网+明厨亮灶”覆盖率达 100%。

（四）科学制定营养食谱，保障学生营养均衡

一是县教体局联合县卫生健康局开展营养知识宣传教育、膳食指导和营养健康检测评估，指导学校制作带量食谱，确保食物种类丰富、营养均衡。二是永定中学、县幼儿园已配备营养师，为全县学习制作带量食谱提供了条件。三是积极组织食堂管理人员认真学习学生餐营养指南，学习带量食谱制作，并开展校际间交流学习活动。其中款庄中心小学在参加县级培训基础上，继续研究《学生餐营养指南》（WS/T554-2017）并利用“昆明市学生营养餐与卫生健康综合管理平台”制作符合本校特点的菜谱共 201 个，为学校膳食搭配提供丰富选择。四是规范食谱制定与公示制度。定期或不定期开展检查指导，指导学校提前一周制作好带量食谱，通过公示栏和数字校园综合管理平台向师生进行公示，按带量食谱购买食材供应公示菜品，提高供餐质量。

二、下步工作措施

一是完善食品安全监管机制。进一步加强部门沟通与协作，加强对学校食品安全工作的指导和监督，督促校园建立健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食品采购、储存、加工、烹饪、留样、餐具消毒等环节的卫生标准和操作规范，采取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对校园食品安全监管力度，对发现的问

题及时督促整改落实。二是加大食堂硬件设施投入。督促民办学校加大食堂硬件设施更新改造力度，逐步更换老化的设备，提高食堂的硬件水平。同时，合理规划食堂布局，优化食品加工流程，为食品安全工作提供更好的硬件保障。三是加强食品安全知识宣传教育。通过开展食品安全知识讲座、主题班会、张贴宣传海报等多种形式，向师生普及食品安全知识，提高师生的食品安全意识。同时，加强对家长的宣传，引导家长关注孩子的饮食健康，共同营造良好的食品安全氛围。四是推进食品安全信息化建设。加强食品安全信息化管理体系建设，用好“云南公共服务平台”和“昆明市数字校园综合管理平台”，实现用好食材采购、加工过程、餐具消毒等环节的实时监控和数据管理，提高食品安全管理的效率和准确性，实现食品安全的可追溯，坚决守护好学生“舌尖上的安全”。

感谢您对富民教育体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附件：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

2025年8月23日

(联系人及电话：王学，15912599760)

抄送：县委督查室、县政府督查室、县人大代表委。

富民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8月23日印发